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广阳区行政审批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主要职能：广阳区行政审批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行政审批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指定行政审批局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审批行为，优化政务服务环境等工作。负责办理投资项目、经贸商务、环保城管、建设交通、文教卫生、社会事务、农林水务等方面行政审批及相关事务，并对审批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协调垂管部门、双重管理部门及其他部门进驻政务服务中设置窗口，并对其行政审批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负责行政审批局业务培训和人员的教育培训、管理、监督和考核工作。负责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根据工作需要，结合我区实际拟设4个内设机构：（1）办公室（2）综合审批一股（3）综合审批二股（4）综合审批三股。

3． 人员编制是12名，但现广阳区行政审批局所有人员关系还未划转。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廊坊市广阳区行政审批局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  | | |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07.47万元，上年结转余额44.32万元，支出总计349.45万元，结转下年2.33万元，由于我单位正式成立于2018年，与2017年无可比数据。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07.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7.47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49.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349.45万元，占1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7.47万元；本年支出349.45万元，由于我单位成立于2018年，因此无2017年对比数据。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7.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97%,比年初预算增加106.47万元，本年支出34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比年初预算增加148.4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需负担政务中心院内所有单位的水费、电费、取暖费等必要开支。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49.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49.45万元，占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9.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0元，公用经费**349.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0.3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因工作需要添置应急通信用车一辆，2018年成立，2017年无可比数据。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35万元。**本部门2018度购买应急通信车一辆；2017年无可比数据。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9.62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1辆，支出19.62万元。2017年无可比数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73万**元。**本部门2018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支出费用0.73万元。2017年无数据。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我单位坚持提高行政效能为目标，以依法廉洁从政为准则，深入开展审批行为，审批效能及廉洁自律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切实开展效能监察，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大力开展日常监察，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执行预算费用。2018年度预算为五证合一业务经费1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日常办公、审批大院的水电费、取暖费、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五证合一外包服务费101万元，用于支出20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等各项费用。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100万五证合一业务经费全部按照要求用于审批业务运行，101万五证合一外包服务费中92.07万元用于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由于10月份以后由人社局统一购买服务，其余资金20.66万元按照要求退回财政局。

（三）我单位2018年度无重点项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9.4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8.45万元，增长74.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负责审批大院所有单位的水费、电费、取暖费、维修等费用及购买服务费用。较2017年度无可比数据。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8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上年增加1辆，主要原因是广阳区行政审批局2018年开始预算运行。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和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我单位成立于2018年，无上年可比数据。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年度无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入等，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09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